



联合国 大会



UN LIBRARY

DEC 2 1977

SA COLLECTION

Distr.
LIMITED

A/C.5/32/L.25
30 November 197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三十二届会议
第五委员会
议程项目 100

提议的一九七八——一九七九两年期方案预算

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地

埃塞俄比亚、加纳、印度、肯尼亚、
瑞典、乌干达和赞比亚：决议草案

大会，

回顾其第3004 (XXVII) 号决议，其中决定将环境秘书处设在一个发展中国家中，并进一步决定将该处设于肯尼亚的内罗毕，

1.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在内罗毕的办公房地¹的报告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²；

2. 感激地接受肯尼亚政府慷慨捐赠内罗毕吉吉里的地皮一块，供建造该项工程之用，但需经秘书长和该国政府为此订立一项适当协定；

¹ A/C.5/32/19 和 A/C.5/32/19/Add. 1.

² A/32/8/Add. 10.

3. 赞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³
4. 原则上核准建造环境规划署永久设施和联合国设于内罗毕的其他机构的办公房地；
5. 授权秘书长按照他的报告中所载的建议，⁴考虑到咨询委员会的意见和建议，着手进行此事；
6. 请秘书长就该项工程构筑情况的进展，每年向大会提出报告。

³ 同上，第 10 至 29 段。

⁴ A/C.5/32/19，第 32 段。